

岳阳市茶叶协会

岳茶协〔2025〕2号

关于开展第二届“岳阳十大名茶”评定暨 2025 岳阳市名优茶推选活动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各茶叶经营企业（茶馆、茶庄）：

为了宣传岳阳茶叶品牌，推介地方名茶，拓展茶叶销售市场，协会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二届“岳阳十大名茶”评定暨 2025 岳阳市名优茶推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的奖项

岳阳名优茶分设特别金奖、金奖、银奖、单项奖 4 类。“岳阳十大名茶”在获得金奖以上的产品中产生。

二、参评产品申报要求

1. 参评产品：黄茶（包括岳阳君山银针、岳阳黄芽、岳阳黄叶、紧压黄茶、调味黄茶、年份黄茶）、绿茶、红茶、黑茶（紧压黑茶）、白茶、再加工茶（花茶、袋泡茶、粉末茶等）。

速溶茶、君山银针、单芽茶的净含量不低于 200 克，其余茶样净含量不低于 500 克。

红茶、绿茶、岳阳君山银针、岳阳黄芽为 2025 年的新茶，

岳阳黄叶、紧压黄茶、调味黄茶、黑茶、白茶、再加工茶为近一年内的产品,年份黄茶有5年以上的历史,均以4月10日为界。

“年份黄茶”应有完整的销售包装(预包装茶叶),生产日期清晰可辨,无霉变,未串味。标签分别标注了原料生产日期和封装日期的,计算年份以“原料生产日期”为准。本次评选“年份黄茶”限紧压黄茶。

申报“岳阳十大名茶”的样品必须有销售包装(预包装茶叶),样茶装在茶盒(茶听)内。一种茶叶提供2到3个不同的包装样式(包装得分以评分最高的计入总分)。

2. 产品名称无商标争议,食品标签上有广告语或推介文字的,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要求。预包装食品(茶叶)包装符合GB 77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》、GB 23350《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》和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要求,包装简约、美观、有艺术性,外观设计不侵权。

3. 每个企业申报茶样数不限。

三、申报主体要求

1. “岳阳名优茶”申报主体为岳阳市境内的茶叶企业、专业合作社等经济实体。

2. “岳阳年份黄茶”申报主体为岳阳市境内的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茶馆(餐馆)、茶叶店等实体和自然人。

3. “岳阳十大名茶”申报主体为岳阳市境内的有茶叶生产资质的企业，申报品牌为企业品牌，其中申报品种为黄茶的应取得“岳阳黄茶”证明商标使用许可，企业创办时间5年以上，为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。公共品牌与历史名茶直接评选，不送样参评。

四、评奖办法

1. 邀请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茶叶专家组成评审小组，邀请协会主管单位监督“岳阳十大名茶”活动，确保活动的公正、专业和权威。

2. 茶叶审评方法执行 GB/T 23776《茶叶感官审评方法》。密码审评，确保结果真实、客观、准确。

3. 茶叶质量审评采用样品包装上明示的产品执行标准。

4. 参评“岳阳十大名茶”计分办法：茶叶品质 50 分，包装 10 分，文化底蕴 10 分，企业规模与荣誉 10 分，产品近 3 年内获省级以上荣誉 5 分，产品获绿色食品或有机茶认证 5 分，发明专利产品 5 分，获第一届“岳阳十大名茶”称号者 5 分，满分 100 分。

五、奖励和宣传办法

对获奖产品颁发荣誉证书，在官方媒体、自媒体上予以宣传，协会牵头编撰《岳阳名茶》一书推介获奖产品。

年份黄茶的荣誉证书，发到送样单位或收藏者个人，不发到生产单位。

本次名优茶推选活动将在 2025 岳阳市机制黄茶大赛开幕式上举行颁奖典礼。

六、相关事项

1. 样品要求：实物与参评产品信息表（见附件）一并报送，快递与面交均可。请妥善打包茶样，避免运输途中包装破损、受潮、串味、变质等。茶样应是报名单位自行生产并实际在售的产品，严禁外购、掺入非本单位生产的茶叶参加活动（年份黄茶除外）。

2. 入围“岳阳十大名茶”的产品，生产企业按通知要求补充电子版资料（如近 5 年获奖证书、认证证书），进行第二轮评定。

3. 费用：不收评定费。

4. 报送时间：3 月 20 日至 4 月 10 日，面交样品，请选在工作日上班时间（朝九晚五）。

5. 报送地点：岳阳市南湖新区茶博城 岳阳市茶叶协会办公室（如有变更另行通知），联系人与电话：谢平香 18707302497

附件：参评产品信息表



附件：

参评产品信息表

参评食品名称、规格 (与样品标签一致)	
生产单位 (与样品标签一致)	
厂址	
收藏单位或个人	(仅限报“年份黄茶”填写)
样品数量	
联系人和手机号	
产品简介 (200-800字, 编印《岳阳名茶》一书的素材, 报“年份黄茶”不填)	